

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2023级护理1班、医学检验班《思修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课程考勤不合格名单的通报

根据《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（闽卫院继〔2021〕15号）第十条规定“缺勤累计超过课程教学时数三分之一者，不能参加该学期课程的考核”。经统计，2023级护理1班陈梦婷等4位同学（已报到注册）上课考勤不合格，不能参加《思修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课程考核且该课程重修，具体重修事宜另行通知。

特此通报，请大家引以为戒。

附件：2023级护理1班、医学检验班《思修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课程考勤不合格名单

福建卫生职业技术学院
继续教育学院
2023年3月4日



附件：

2023级护理1班、医学检验班《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》课程考勤不合格名单

2023年3月4日

备注：旷课总学时达该门课程总学时三分之一的为考勤不合格。

序号	专业班级	学号	姓名	课程名称	课程总学时	旷课总学时	备注
1	2023级护理1班	2322311049	陈梦婷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16	16	
2	2023级护理1班	2322311099	游玉玲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16	16	
3	2023级护理1班	2322311109	王荟萃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16	16	
4	2023级护理1班	2322311176	王秋瑜	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	16	16	